

雲林縣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

整體推動計畫

本土語言輔導小組「素養導向教學實踐案例甄選」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雲林縣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雲林縣 107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運作計畫。

貳、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為增進現場教學人員對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核心素養教學之了解，產出本土語言相關專業學術探究之成果，透過素養導向實踐案例徵選活動，將優良的教學活動實踐，分享給本縣國民中小學教育工作夥伴，激發教材研究及實務教學，提升學生學習效能。

參、計畫目標

- 一、為強化教師本土語言學習領域之教學知能，確保能將教學理念轉化為實踐能力，藉此提升課堂教學品質，促進教師專業發展。
- 二、整合教師優良教學活動設計能力，強化教師對於教學活動規劃、教學原理轉化與教學省思的能力，提升教學品質。

肆、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雲林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水燦林國小、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學習領域本土語言輔導小組

伍、參加對象

- 一、本縣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含高中之國中部）編制內教師及本土語言教學支援人員。
- 二、每件優異教學實踐案例最高得列三位作者。
- 三、參加件數：

(一)國中組：本縣公私立國民中學，每校至少提交 1 件。

(二)國小組：

1. 25 班以上的學校，至少請提出 3 件。
2. 14 班至 24 班學校，至少請提出 2 件。
3. 13 班以下，至少請提出 1 件。
4. 9 班(含)以下小校策略聯盟學校每組至少提交 1 件。
5. 以上班級數，以 107 學年度為準。

陸、甄選組別

一、國中組：本土語言融入各領域教學(含社團)素養導向教學實踐案例。

二、國小組：本土語言素養導向教學實踐案例：有效教學、差異化教學、補救教學及多元評量，可融入各領域教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

柒、甄選日期

一、送件日期：108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6 月 15 日

二、作品上傳網址：<https://sites.google.com/mail.ylc.edu.tw/earth>

捌、送件內容要點

一、上傳資料如下：

- (一)報名表-核章後掃描 PDF 檔(附件 1)
- (二)素養導向教學實踐案例-撰寫格式依計畫附件為統一格式(附件 2)
- (三)評審表(附件 3)
- (四)授權承諾書-簽名後掃描 PDF 檔(附件 4)

以上資料請放入同一個資料夾後，用一個壓縮檔上傳。(檔名格式：姓名-學校-教案名稱)

二、評選方式

- (一)評選委員：遴聘本土語言學習領域學者專家等若干名共同作審查。評選委員迴避之義務依相關規定辦理。
- (二)評審向度：本甄選活動旨在評選優良素養導向教學實踐案例，故不全以作品資料量多寡為評審依據。
- (三)評分標準：
 1. 教學目標明確性：10%
 2. 教學設計適切性：30%
 3. 教學策略有效性：20%
 4. 教學評量多元化：10%
 5. 教學實踐回饋度：30%

玖、獎勵及差假

- 一、工作人員請惠予公假登記暨課務排代。
- 二、執行本項活動有功人員，依「雲林縣公立中小學及幼稚園授權獎懲案件獎懲標準表」辦理敘獎。
- 三、獎勵標準：
 - (一)第一名：各組別錄取一名，獲縣級比賽嘉獎1次。
 - (二)第二名：各組別錄取二名，獲縣級比賽嘉獎1次。
 - (三)第三名：各組別錄取二名，獲縣級比賽嘉獎1次。
 - (四)佳作：各組別錄取若干名，獎狀乙幀。
- 四、上開獎勵，以團隊參加者（含教學者，最高以3人為限），以報名表所列第一作者，依上列獎勵標準辦理，其他成員獲成績優良或佳作獎狀乙幀。
- 五、上開獎項總名額，以參賽件數二分之一為原則，由評審委員視各組參賽作品之質量決定，未達一定水準或件數，所有獎項及名次皆可從缺，不得異議。

壹拾、甄選相關事項如下表

甄選要點	名稱	優良教學實踐案例甄選	備註
1. 審查資料		承辦學校下載書面資料供評審委員審查	參賽件數 太少或無 優良作 品，依實 際參加情 況，入選 名額可從 缺。
2. 評選方式		一次審查，不用複審	
3. 評審委員		聘請相關領域專家或專業人士擔任，進行作品評審	
4. 參加對象		國中小一般教師、本土語言教學支援人員及輔導團員皆可參加。(詳見伍-參加對象及件數)	
5. 收件時間		108 年 6 月 1 日~108 年 6 月 15 日	
6. 收件網址		https://sites.google.com/mail.ylc.edu.tw/earth	
7. 繳交件數		詳見伍-參加對象及件數	
8. 審查期間		108 年 6 月 25 日以前	
9. 成績公佈		108 年 6 月 30 日以前	
10. 教學實踐案例分享		本縣教育處相關網頁	
11. 取消資格相關規定		1. 教學活動設計內文，一律「不可出現」參賽者姓名和服務學校，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2. 「素養導向教學實踐案例」未依所附撰寫格式者，取消參賽資格。 3. 作品須建置數位典藏資料庫分享平台，若有「侵犯智慧著作權」者，取消資格，並自負「侵權」有關責任。	
若有未盡事宜，以雲林縣教育網或依最新函文、公告為準。			

壹拾壹、其他注意事項

- 一、曾獲本縣核給獎勵之作品不得一稿二投，或參加縣級以上之比賽獲特優（第一名）、優等（第二名）、甲等（第三名）以上之作品，不得再送評。
- 二、同一事項曾獲本縣行政獎勵者，不再核給行政獎勵。
- 三、共同創作得獎之作品，行政獎勵部分依計畫核給，依送件表所載明之個人所持比率分配之。
- 四、作品經審查後，如發現有抄襲、仿作、假冒等匿藏不報違反著作權情事，若經查證屬實，除取消一切獎勵、公布姓名外，並限制送件人一年內不得再送審。
- 五、送件表中各項聲明，未依事實填寫者，如經檢舉屬實，撤銷其參賽資格。
- 六、得獎作品著作權歸屬本縣教育處及原作者，同意縣政府將獲獎作品之摘要及建議事項彙編成冊（或光碟型式）及上網，提供各教育相關單位參考。

壹拾貳、預期成效

- 一、精進教師教學能力，創新教師教學設計、活化課程及教學，提升學生學習效果。
- 二、分享教學成果，發展本土語言的素養導向教學示例，深化課程與教學的內容。
- 三、營造優質教學環境，活絡教學支持系統。

壹拾參、經費

本案經費來源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縣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項下經費補助。

壹拾肆、本案經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雲林縣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本土語言輔導小組「素養導向教學實踐案例甄選」實施計畫

報名表

學 校			
教案主題			
團隊成員 基本資料	姓 名	聯絡電話	E-MAIL
團隊成員 (聯絡人)			
團隊成員			
團隊成員			

製表：

教務主任：

校長：

雲林縣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本土語言輔導小組「素養導向教學實踐案例甄選」實施計畫

撰寫格式

領域/科目			設計者		
實施年級			總節數	共_____節，_____分鐘	
單元名稱					
設計依據 ◇ 學生在之前學習過程已擁有哪些學習經驗？透過本單元（主題）的學習，想培養學生具備哪些知識、能力、態度？ ◇ 學習活動設計是否能激發與維持學生的學習興趣與動力？ ◇ 學習過程是否指導學生學習方法/策略？並引導學生透過學習探究與獲得知識？ ◇ 是否能提供每一位學生在參與中學習，逐步培養正向的態度，進而能將所學(知識、能力、情意與態度)應用於生活中？					
學習重點	學習表現	● <u>列出相關的學習表現，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u> ● <u>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u>	核心素養	● <u>總綱及領(課綱)核心素養說明</u> ● <u>僅列舉出高度相關之領綱核心素養精神與意涵。</u>	
	學習內容	● <u>列出相關的學習內容，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u> ● <u>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u>			
議題融入	實質內涵	● <u>以總綱十九項議題為考量、並落實議題核心精神，建議列出將融入的議題實質內容。</u> ● <u>議題融入不是必要的項目，可視需要再列出。</u>			
	所融入之學習重點	● <u>列出示例中融入之學習重點(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以及融入說明，建議同時於教學活動設計之備註欄說明。</u> ● <u>若有議題融入再列出此欄。</u>			
與其他領域/科目的連結		● <u>與其他領域/科目的連結不是必要的項目，可視需要再列出。</u>			
教材來源					
教學設備/資源					
單元(主題)學習目標					
● <u>以淺顯易懂文字說明各單元學習目標。</u> ● <u>建議配合「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雙向細目表」之內容，提供更完整的素養導向編寫原則與示例的連結。</u> ● <u>可參考「素養導向教材編寫原則之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雙向細目表」之編寫方法。</u>					

教學活動設計		
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時間	備註
● 摘要學習活動內容即可，呈現合乎素養導向教學的內涵。 ● 學習活動略案可包括引起動機、發展活動、總結活動、評量活動等內容，或以簡單的教學流程呈現。 ● 教學流程需落實素養導向教學之教材教法，掌握生活情境與實踐等意涵。 ● 前述之各個次單元不必全部列出，可挑選部份合適的次單元進行說明，重點在於完整說明各活動的組織架構，不必窮盡敘述。		可適時列出學習評量的方式，以及其他學習輔助事項，原則如下： ● 簡要說明各項教學活動評量內容，提出可採行方法、重要過程、規準等。 ● 發展核心素養、學習重點與學習目標三者結合的評量內容。 ● 檢視學習目標、學習重點/活動與評量三者之一致關係。 ● 羅列評量工具，如學習單、檢核表或同儕互評表等。
實踐歷程分析：(必要項目) <u>可包括教學實踐與省思：針對實施歷程，提出學生作品、成果、照片等分析說明、教師的教學省思；若有觀課者，亦可視情況列出觀課者心得等。</u> <u>教學建議：針對教學歷程中的發現，提出給予未來教學的調整建議；或想參考此案例時，宜注意的事項等。</u>		
參考資料：(若有請列出) <u>若有參考資料請列出。</u>		
附錄： <u>列出與此示案有關之補充說明。</u>		

雲林縣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本土語言輔導小組「素養導向教學實踐案例甄選」實施計畫

評審表

作品編號：

作品名稱			
參加組別		適用教學年級	
		教學總節數	共 節，本節 分鐘
評審審查意見			
評審結果	國小組： ☐ 第一名(1 件) ☐ 第二名(2 件) ☐ 第三名(2 件) ☐ 佳 作(若干名) 國中組： ☐ 第一名(1 件) ☐ 第二名(2 件) ☐ 第三名(2 件) ☐ 佳 作(若干名) (各獎項名次依送件質量與件數比例，均可從缺)		
評審簽章			

雲林縣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本土語言輔導小組「素養導向教學實踐案例甄選」實施計畫

授 權 暨 承 諾 書

本人參與雲林縣 107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學習領域本土語言輔導小組「素養導向教學實踐案例甄選」活動送審。

作品名稱：_____

參加組別：國_____組

壹、該「素養導向教學實踐案例」項目內容授權雲林縣政府具下列行為：

- 一、就該項教材、教案、觀摩教學之拍攝錄製等予以重製、公開發表或發行，並應註明該教材、教案等為本人著作之旨。
- 二、於著作權宣導之範圍內（非營利之目的），將前項教學設計案等予以編輯或重製後，不限時間、地點、次數公開播送做教育推廣之用。
- 三、得放置本縣教育處相關網站及教育部教學資源網。

貳、願意承諾事項如下：

- 一、該教學資源內容(含教材、教案、學習單、素材、媒體等)確實由本人自行創作，且無侵害他人著作權之情事。
- 二、日後如有任何侵權之糾紛，本人願意出面處理並自負法律責任，與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及承辦單位無涉。如因致雲林縣政府有損害者，本人願負賠償之責。
- 三、如有侵害著作權經法院判決確定者，本人願意繳回所有原發之獎狀獎勵。

此致

雲 林 縣 政 府

授權暨承諾人： (簽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地址： 電話：

授權暨承諾人： (簽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地址： 電話：

授權暨承諾人： (簽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地址： 電話：

(以上資料請務必填寫清楚，謝謝！)

雲林縣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本土語言輔導小組「素養導向教學實踐案例甄選」

評選標準

項目	權重	說明
1. 教學目標明確性	10%	明確掌握教學目標、能力指標
2. 教學設計適切性	30%	(1)掌握核心概念設計教學 (2)教學設計反映教材特性 (3)時間安排適切 (4)結構合理、有適當的深度和廣度
3. 教學策略有效性	20%	(1)教學策略運用得當可行 (2)教學策略重視學生差異 (3)教學策略展現師生互動 (4)能突出重點，通俗易懂、深入淺出表達教學創新性 (5)教學語言準確生動，本土語言文字使用正確 (6)媒材設計與運用
4. 教學評量多元化	10%	(1)規劃多元評量方式 (2)研訂具體評量規準 (3)運用多元教學評量 (4)評量設計與教學目標間的關連性
5. 教學實踐回饋度	30%	(1)教學者心得（教學目標、設計、備課歷程，教學時的印象或遭遇的困難及因應方式，未來教學的調整建議等） (2)學習者心得

